

##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0年5月29日在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开创大道2819号616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2、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5月26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

3、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4、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双广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公司董事会在通过职工代表大会等组织充分征求员工意见基础上，制订了本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发表了核查意见。

详细情况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文件。

**议案表决结果：本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公司董事**

方英杰先生拟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关联董事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员工持股计划》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之规定，特制定本办法。

详细情况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

**议案表决结果：本议案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公司董事方英杰先生拟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关联董事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保证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授权董事会实施或修订本员工持股计划；
- 2、授权董事会决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事项；
- 3、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做出决定；
- 4、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票的锁定和解锁事宜；
- 5、授权董事会确定或变更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机构，并签署相关协议（如有）；
- 6、若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时，授权董事会根据新的政策对本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 7、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作出解释；
- 8、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本次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

完毕之日止。

**议案表决结果：本议案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公司董事方英杰先生拟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关联董事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详细情况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3）。

**议案表决结果：本议案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九日